

警校专业课课程思政改革路径探究 ——以新疆司法警官学校为例

王静

新疆司法警官学校

【摘要】警校作为专门培养预备役警官的职业院校，专业课课程思政教育的开展对践行“为党办学、为警铸魂、为警育才”的光荣使命意义深远，本文以警校专业核心课程狱内侦查学为例，分析狱内侦查学课程思政的重要意义，并针对狱内侦查学课程思政改革中存在的教师对课程思政认知不到位、课程思政建设边界不清、协同度低和缺乏课程思政效果的评价考核机制等问题，旨在通过提升专业课教师的综合素养、建立思政元素资源库，形成协同育人机制、形成多元规范化的思政课程评价机制和引入“驻校警官”与监所形成协同育人机制等改革路径，不断创新和丰富发展警校专业课课程思政教学体系，强化学生身份意识、责任意识和忠诚担当意识，进而培养学生的职业认同感、职业责任感和职业荣誉感。

【关键词】课程思政；专业课；改革路径

【DOI】10.12252/j.issn.2096-6288.2020.04.1215

学校的立身之本在于立德树人。只有不断挖掘专业课程体系中蕴含的思政教育元素，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专业知识体系教育的有机统一，才能不断提升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质量，真正担负起培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接班人的历史使命。

一、专业课课程思政的重要意义

（一）实现政治建警的具体要求

习总书记在2019年出席会议时指出“坚持政治建警、改革强警、科技兴警、从严治警，履行好党和人民赋予的新时代职责使命”，警校作为专门培养预备役警官的职业院校，政治建警是警察类院校培养预备役警官，应始终坚持并贯穿警校课程思政教育全过程的第一原则。基于警察院校的特殊性，在专业基础知识能力培养的基础上提升学生的政治素养尤为重要，开展课程思政教育对践行“为党办学、为警铸魂、为警育才”的光荣使命意义深远。狱内侦查学作为警校刑事执行专业的核心课程，将“育警铸魂”等思政元素融入专业课程当中，不仅使学生成为践行“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人民卫士，还可以提升学生的法治意识、身份意识。不仅是忠诚实践警察队伍正规化、职业化、专业化的体现，更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背景下政治建警的要求。

（二）磨砺警察职业精神的重要载体

警校的主要任务是培养应用型的警务专门人才。教师要在传授专业技术知识与经验的基础上培育学生的忠诚警魂，使学生做到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狱内侦查学等专业课程就是警察理想信念与警察职业精神养成的重要载体，例如：在讲授狱内侦查学第九章现场勘查时，通过融合足迹破案专家王清举、记痕迹检验专家崔道植、犯罪现场勘查事业的“最美奋斗者”等人的先进事迹和典型事例等思政元素，大力弘扬人民警察职业精神，使学生们将人民警察忠于党、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政治本色内化于心、外践于行，让警察职业精神融入学生的血脉中，进而转化成学生们入职后做好本职工作的强大动力。

（三）坚守工匠精神的重要途径

工匠精神包括高超的技艺和精湛的工作技能，严谨细致、专注负责的工作态度，精雕细琢、精益求精的工作理念，以及对职业的认同感、责任感。同样地，对案件的勘验、检查也是一门“手艺”，培养学生的工匠精神至关重要。例如：物证照相中对仪器设备、使用方法、参数设置等均有严格规范。现场照相制卷质量要求中对照片的形状尺寸、卷页的尺寸大小、卷页图文区天头地脚左右留白大小、文字说明的字体字号、标引线等均有严格要求。而在具体实训过程中，同学们往往会忽略这些细节要求，在拍照环节没有严格遵循规范，从而导致后续实验无法准确完成。此时融入以敬业、精益、专注、创新等为基本内涵的工匠精神这一思政元素，在学生内心深处筑起每一

个现场勘查的细节都应该认真严谨、一丝不苟，每一个程序都精益求精、注重细节的思想防线，从而将学生培养成有理想，讲奉献，有技能，讲品格，有担当，讲修身的预备役警官。

二、专业课课程思政改革中存在的问题

（一）教师对课程思政的认知不到位

思政课程是以思想政治教育为主要内容和主要目标的课程，在学校直观表现为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思政则是挖掘各门课程中所蕴含的潜在思想政治教育资源，使课程本身具有一定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是全部课程人才培养任务的正本清源，是对各门课程立德树人效能的不断发掘。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有利于营造良好的思想政治教育氛围，解决思想政治教育与专业教育脱节的问题。众所周知，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关键在教师，教师承担最庄严、最神圣的使命，要以人格魅力引导学生心灵，以学术造诣开启学生智慧之门。只有不断提升教师思政育人的自觉意识和主体能力，才能实现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的目标要求。然而在专业课课程思政实践过程中发现，一些教师误将课程思政等同于思政课程，忽视了专业课中的思政元素挖掘，单纯地认为思想政治教育是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班主任和党团组织的事，出现“只教书不育人”的现象，缺乏知识、能力和价值体系的有机融合，最终使专业课的课程思政建设浮于表面。

（二）专业课课程思政目标定位模糊

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必须将思政元素与课程内容进行必要的结合。这种结合不是嵌入式结合，而是要在“大思政”的育人格局下，使其发挥“1+1>2”的整体效用。这是一种生态重构，是一种精细的浸润式的隐性教育而不是粗放的漫灌式的显性教育。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必须坚持以专业课程为载体，不能将专业课上成思想政治理论课，也不能让课程仅仅停留在知识传递的层面，要努力实现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的有机结合，最终实现专业课程与思政元素的有机融合。而在课程思政建设实践过程中，专业课与课程思政边界不清。一些专业课教师对专业课的思政目标制定不明确、不具体，只是将思政元素简单嵌入专业课程中，在教学设计环节思政元素嵌入技巧不足，在教学中或生搬硬套贴标签、内容空洞；或不惜破坏学科知识学习的完整性，生拉硬扯为思政而思政，很难体现课程思政的隐性衔接。

（三）专业课课程思政缺乏协同性

思政课和专业课分属于不同的学科门类，面向不同的学科专业，具有自身学科的专业性、理论性和独特性。但在实践教学过程中，对于同一专业的专业课与其他非专业课之间以及同一专业的不同专业课程之间，不仅存在基础知识点的交叉，还在教学设计和培养目标上存在一定的共性，这就说明各类课程差异化中内在本质的一致性。所以，教学资源就应当开放互通，相

互合作。然而在现实教学活动中仍然存在各种各样的问题,一方面任课教师对课程之间的融合存在一些偏见,认为各课程所传递的教育内容之间存在不可逾越的鸿沟,导致各课程之间的隔阂与壁垒日益加深;另一方面,专业课课程思政教师团队力量单一。就目前而言,大多数专业课教师在开展课程思政教学中仍各自为阵,迫切需要进行整合和指导进而达到“1+1>2”的协同效应。

(四) 缺乏课程思政效果的评价考核机制

就学生而言,课程思政在专业课课程活动过程中的推进是否有效,应就其在课程学习实践中实实在在的获得内容进行评价,并在规范的考核机制体系基础上,将学生的课程思政学习效果最终体现在具体专业课的最终成绩评价标准当中,然而在实际的教学实践过程中,存在评价维度单一、忽视“知识+能力+精神”的综合素质能力的问题。专业课课程思政评价考核机制更侧重于评价学生的专业基础知识的掌握程度和专业技能的熟练程度,而忽略了课程思政导向性、学生对课程思政的获得感等内容的评价。

三、专业课课程思政改革路径

(一) 提升专业课教师的综合素养

教师承担最庄严、最神圣的使命,要以人格魅力引导学生心灵,以学术造诣开启学生智慧之门。只有不断提升教师思政育人的自觉意识和主体能力,才能实现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的目标要求。

一是提升专业课教师的政治素养。以坚定的理想信念和秉承家国情怀为抓手,使专业课教师在践行课程思政教学活动中,树立马克思主义理想信念,始终心系家国天下,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坚定教书育人的价值追求,这直接关系到专业课课程思政教学的社会主义方向,影响到专业课课程思政教学的质量和水平。

二是提升专业课教师的业务素养。在教学理念上,教师需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立足“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的使命担当,以理论宣传、思想引领、人格塑造和信仰培育为核心优化专业课的课程思政教学理念,建构“教师与学生共同参与”“思想教育与信仰培育协同统一”“知识传授与人格塑造同源互构”“理论学习与实践锻炼良性互动”的新型教学理念。在教学内容上,专业课教师要在关注专业知识的基础上,关切学生主体的心理特征,找准与学生主体思想认识的共同点、情感交流的共鸣点、利益关系的交汇点,力求使专业课课程思政教学的价值导向与学生主体诉求形成共振在教学形式上,专业课教师要提升信息素养,善于“借外力”,立足新媒体,运用新技术,大力推进专业课课程思政教学方法改革,把多种教学形式融入课堂,实现教学形式由单向度、平面化向多视角、立体化转变。

(二) 建立思政元素资源库,形成协同育人机制

一是整合典型案例资源。案例教学一向是课堂设计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常用的教学手段。可以让学生直观、生动地了解所学内容,培养、锻炼其应用、操作的能力。实现教育资源在一定范围的共享可以更好地达到思政育人效果。一方面,单独以教研室为单位,定期集体备课,交流案例讲授的方式以及课堂反馈情况,筛选优秀案例,总结先进教学经验,排除不再合适的素材,形成动态发展的案例资源储备。另一方面,以相关专业教研室之间或学校为单位,建立思政元素资源库。所有专业课教师定期上传自己收集到的、具有思政教育功能的案例,并辅以分析,同时其他教师在该案例现有基础上,可以依照自己的课程特点进行补充,实现案例的线上讨论与完善。

二是发挥榜样机制。一方面,媒体报道的优秀人物或典型案例,这类案例往往已经经过媒体的筛选和提炼,叙述脉络清晰,思政点突出,常有图片、视频作为辅助,适合课堂教学,

容易引起学生兴趣,但因为教师并未实际接触,缺乏细节了解,在真实性方面会有偏差;另一方面,选择本地的优秀民警事迹或者当地案件进行讲解,此类案例往往是教师在司法实践过程中直接或者间接经验的总结,鲜活生动,同时发生在身边的人和事更易激发共鸣,对学生的示范作用更强。

(三) 引入“驻校警官”,与监所形成协同育人机制

警察类院校肩负着培养预备警官的特殊使命,学生一毕业即走上执法工作岗位,成为一名人民警察,通过一线警察将实战中遇到的、具有代表性的案例引入课堂,对学生快速适应工作岗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因此,可以面向学校合作单位遴选的一批经验丰富的基层业务骨干,主要工作职责是担任专业课专题讲授、实训教学以及教材研发等以极大地充实专业课的师资力量。[1]在课程实际教学实践中,教师应注重发挥“驻校教官”的作用。一方面,课程负责人要定期组织教官分享实战中的典型案例,通过课件演示和现身说法进行说课,即使教师真实感受到基层一线实战体验,又丰富了教师的教学素材。另一方面,在课堂教学中,“驻校教官”要在课堂上介绍典型案例,以第一人称亲自讲述案件现场勘查全过程,增强学生的代入感,使学生身临其境地融入教学情境,提高课堂教学效果。同时,“驻校教官”要在案件侦办过程中提炼思政元素,以亲身经历向学生阐述这些思政元素对刑侦工作的重要性,让思政教育更加形象生动、易于接受。

(四) 形成多元规范化的思政课程评价考核机制

课程思政的推进是否有效,在学生层面来说尤其应该根据其课程学习中实实在在获得的内容进行评价。可以通过课程阶段性学习展示汇报、结合考试进行评价,考试要整合“思政”与“课程”的内容,而非以往单纯考查课程内容。课程思政评价考核可以参考以下几种方法:

一是素质测评法。根据教学目标,制定思政素质测量指标,建构测量模型(定要素、赋权重),制定测量方案,对学生进行定量和定性结合的分析。二是自我反思法。根据被教育对象的自我思想解剖、自我行为检查、自我思想发展历程分析等信息来判断思政教育效果的方法。三是实训评估法。教师根据改善教育问题的设想,创设某种环境,控制一定条件,进行教育实验,进而对实验对象的活动加以观察、记录、分析而直接获取资料,以作为判断的方法。四是实践评价法。根据社会实践的客观结果来衡量和检验思想政治教育实际效果的方法。这是最重要、最根本的评价方法。“写实材料”“现实表现”等考核评价干部时提交的材料,毕业生进入社会后实际工作表现的跟踪调查等,这些都属于实践评价的形式。

总之,“课程思政”是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举措,是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人才培养体系和完善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三育人”的重要抓手。专业课程是教育思想、目标和内容的主要载体,开展思想政治教育不能脱离专业课程的教学和管理。从专业教育与思政课程的教育功能来看,思政课程主要承担“德育”的功能,专业教育主要承担“智育”的功能。在课程思政的改革中,只有不断将思政元素有机融入专业课教学中,才能让学生在专业学习中提升政治认知、道德素养,才能真正实现以文化人、以德育人。

参考文献:

[1]郑群.校局合作与应用型本科教育研究及其实践——以浙江警察学院为例[J].公安教育,2011(7):64-68.

作者简介:王静,新疆司法警官学校教师,1990年9月出生,女,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方向:民商法学基础理论